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17-临 013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与担保人关系：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截止目前实际为其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以下简称“中行白银分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城建设公司”）因生产周转需要向中行白银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6 年 5 月 31 日，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二届第四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对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提案》，同意对下属全资及控股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三）法定代表人：杨海峰

（四）注册资本：6,000 万元

（五）经营范围：设备、周转料具的租赁；普通货运（凭许可证有效期经营）；房屋建筑、矿山工程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钢结构工程；建筑装修装饰、金属门窗工程；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及销售；预拌商品混凝土加工与销售；配电箱制作；高压试验；建材试验与建材检测；进出口贸易，境外投资办企业、境外承包工程（以上项目均凭资质证经营）；高低压电器元件、仪器仪表、电线电缆、高低压配电柜的销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工矿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玻璃钢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的批发零售（以上项目不含国家限制经营和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办理前置许可或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甘肃铜城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38,207.01 万元，负债总额 23,985.59 万元，净资产 14,221.42 万元，净利润 1,715.49 万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 62.77%。（2016 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银分行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主债权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担保期间：自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担保范围：主债权之本金及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由、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 84,347.78 万元人民币和 46,525 万美元，全部为母子公司之间的互保。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64,347.78

万元人民币和 46,525 万美元；子公司为公司担保 20,000.00 万元人民币。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